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
113年研究參與者保護倫理講習會(II)

1. 主辦單位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體與行為研究倫理治理中心
2. 協辦單位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研究發展處
3. 時間：113年04月17日(星期三)早上9:00-11:00
4. 地點：本次課程將使用Ciso Webex，請先下載相關軟體/APP
5. 參加對象：歡迎有興趣之教師、行政人員、研究人員及學生(限120人；額滿將關閉報名表單)
6. 會議議程：

時間	主題	講師
08:30~09:00	線上報到	
09:00~09:05	主管致詞	長庚大學 醫務管理 學系副教 授林欣柔
09:05~10:40	知情同意程序的重要性與注意事項	
10:40~11:00	綜合問答	
11:00~11:30	測驗時間	

7. 說明：

- (1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3 年 4 月 9 日(星期二)止，限 120 人額滿為止。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ZgxZuQD32yNmMp2XA>，報名須使用 Google 帳戶登入，若無 Google 帳戶者，請逕洽本中心承辦人辦理。
- (2)報名費用：本校校內(含附設醫院)教職員學生免費；校外人士(含本校兼任教師)每人新臺幣 300 元，請逕於期限內先完成繳費，再於報名網址完成報名。
- (3)報名完成後於上課日前 3 天寄發線上連結與通知。
- (4)因故無法參加者，限 1 次轉讓他人使用，校外人士恕無法退還報名費，請於 113 年 4 月 12 日(星期五)中午 12:00 前來信(E-Mail)通知本中心承辦人。
- (5)參加學員須全程參與，且完成簽到、簽退(滿意度問卷)及課後測驗。
- (6)全程參與且完成簽到、簽退(滿意度問卷)及課後測驗者，將核發 2 小時訓練證明，課後測驗及格者(測驗須達 70 分)另加發 1 小時訓練證明。
- (7)訓練證明(繳費收據)將於課程結束後 2 周後 E-Mail 提供(校外人員另以掛號寄發繳費收據)，訓練證明檔案無法補發，請務必妥善保存!
- (8)承辦人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體與行為研究倫理治理中心-陳沂萍小姐(evelyn@nycu.edu.tw； 03-5712121#31549)。